

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

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JSS2022D045Q

Housekeeping

aramark

(报价文件部分)

投标人：爱玛客户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投标人地址：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7 号光华长安大

厦 1 座 11 层

被授权代表：吴晓明

联系电话：18857147920

日期：2022 年 11 月 4 日

目 录

第一章、开标一览表	2
一、投标报价明细表	3
第二章、中小企业声明函	5
一、非中小企业单位声明	5
第三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第四章、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要求承诺书	7
第五章、分包公司资质材料——运送服务分包	9
一、分包意向协议	9
二、营业执照	10
三、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截图（小微企业名录）	11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第一章、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江山市人民医院（采购人）、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 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JSS2022D045Q（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S2022D045Q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人数	年限	单价/元 每人每年	总计/元
1	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	190	一年	51907.20 元	9862368.00 元
合计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陆万贰仟叁佰陆拾捌元整；（小写：¥ 9862368.00 元）				

注：

- 1.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
- 2.报价包含本项目范围内的费用外，还包括：雇员工资、雇员五险、雇员福利、验收、利润、雇员伙食费、交通、管理费、税费等本项目合同期内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投标人名称（盖章）：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11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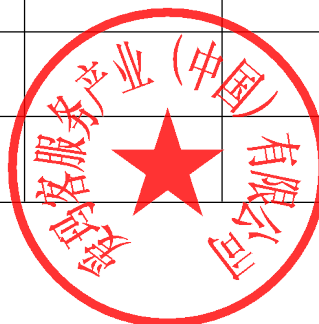
一、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JSS2022D045Q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岗位名称	配置人数（人）	服务时间（月）	综合单价	合价（元/年）
				（元/人·月）	
1	经理	2	12	11304	271296
2	保洁主管	4	12	5656	271488
3	运送主管	2	12	5656	135744
4	特殊科室保洁、运送工人	66	12	3600	2851200
5	保洁	87	12	3200	3340800
6	运送	29	12	3200	1113600
7	设备				218598
8	耗材				424651
9	员工工服				67200
10	运作管理费				60000
11	税金				669655
12	公司利润				314136



13	其他费用（垃圾外运、招聘、宣传、管理员宿舍及员工补偿金等）				124000
合计		190			¥9862368.00
投标报价（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陆万贰仟叁佰陆拾捌元整					

投标人(盖章)：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11 月 4 日

第二章、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非中小企业单位声明

声 明

致：江山市人民医院、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非中小企业单位，特此声明。



爱玛客服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4日

第三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第四章、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要求承诺书

承诺书

致：江山市人民医院、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司完全符合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具体如下：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不存在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 不存在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存在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 不存在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存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不存在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7. 不存在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 不存在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不存在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0. 不存在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11. 不存在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不存在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投标无效;
13. 不存在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4.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 (适用本市的) 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 (适用本市的) 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特此承诺。



爱玛服务产业 (中国) 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4 日

第五章、分包公司资质材料——运送服务分包

一、分包意向协议

(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若成为(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SS2022D045Q)】的中标供应商, 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与(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将 运送工作内容 分包给(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具备承担运送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履行期限: 1 年 地点: 江山市人民医院 方式: 运送服务分包

三、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质量要求执行

四、价款或者报酬

预算 4619533 元/年

五、违约责任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双方协商解决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0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46.84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爱玛客服务产业(中国)有限公司

分包供应商名称: 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11 月 4 日

二、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28L92502 (1/1)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	壹仟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1月05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洪涛	营 业 期 限	2017年01月05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物业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保洁服务；绿化养护服务；机电设备的上门维修（凡涉及许可证、资质证书的，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书经营）；室内外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家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代客户办理房产按揭手续；房地产中介服务；会务服务；劳务派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应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清洁用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水湘路341号（金骏大厦）503室		
		登 记 机 关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江山市人民医院 的 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江山市人民医院保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属于 （物业服务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105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浙江海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1 月 4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